证券简称:帝欧水华 公告编号:2025-143 债券简称:帝欧转债

帝欧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者重大遗漏。 帝欧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 你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顾公司股份家僚的证券》,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 四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 自身公司的分之可谓分尺寸间分尺寸间。 等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本次回购数量区间为上限不超过167000股,下限不少于8,50000股 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00元股(含)。按照回购价格和回购数量上限测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 民币8.350.00万元。具体回购数量以回购结束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 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鉴于公司取得了金融机构出具的《贷款承诺函》、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增加自筹资

2025年7月3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 2023年/月3日公司日月第五曲重等至第三十八公云以,甲以西夏丁克、丁间亚即则成历月春王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汉案》,同意公司特里的财政份价格上限由人民币5.00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汉案》 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同时,公司将股份回购实施期限延长6个月,实施期 限由2025年7月10日延长至2026年1月10日止。公司原回购方案中回购股份数量区间不变、上限 限出 2023年7月10日進代主 2020年1月10日 二。公司原创购分系干回购取价效量区间不变、工阀 不超过16,700,000 股、下限不少于 8,500,000 股。 如按照回购数量上限和调整后的回购价格上限测 算,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028万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

eninfo.com.e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75)、《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 2024-079)、《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05)和

《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实施回购期间内,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 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加下:

一、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回购股份数量为10,030,90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95%,最高成交价为7.2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3.01元/股,成交总金额62,854,167.5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 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目内; 2.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未进反下列进行回睒睒份的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引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 定及时履行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帝欧水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591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10 债券代码:127108 债券简称:太能转债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债券代码:148296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 中节能大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2日 2025年5月15日召开第 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中223年7月3日日开第 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中226年7日期公司部分股份的议案的 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本次回购的股 為公司以后申買企及股票回购了空景原於,通应業干光印义到力入记回经力。14 BBB (7) + 14 CBB (7) + 15 CB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因公司实施2024年度权益分派,根据《中节能太 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相关规定,公司股份回购方案中的回购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6.69元 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6.63元股,调整后的回购股份价格上限自2025年7月11日生效。具体内容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 2025年5月16日, 2025年5月27日和2025年7月4日在中国证券提 上海证券报、证券申报、证券申报及证券资讯网(www.eninfo.com.cn)按露的(第十一届董事会学)上大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40)、《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63)、《申 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66)、《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 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77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

等相关规定,回购期间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

截至2025年10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0. 第五-025-〒107-3111,公司通过欧田四等マ市교が新、公米〒元町773-81日回等公司成り10. 930,100股,古公司2025年9月底息股本3,921,204,018股前0.28%,最高成交价4.81元股,最低成交价4.84元股,成交总金额49,862,897.0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回购股份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回购价格未超过6.63元/股。进 展情况符合既定的回购方案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 回购股份数量, 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等均符合《上市

引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及公司回购股份 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 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扣完的其他要求。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5 转债代码:113672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 关于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次无偿划转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2日收到公司股东成都兴蜀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兴蜀投资") 《关于无偿划转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国有股份的告知函》,兴蜀投资拟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股份82.096.871股(古公司总股本8.23%)无偿划转至崇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局下属全资公司成都市蜀州兴业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属于国有资产内部无偿划转。本次无偿划转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公司控股股东仍为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 控制人仍为福建省国资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23日披露的《关于特股5%以上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二、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2025年11月3日、公司收到兴蜀投资发来的《关于无偿划转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股份事项进展说明》,截至目前,本次股份无偿划转事项相关手续尚在办理之中,还未完成。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

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603327 证券简称:福蓉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转债代码:113672 转债简称:福蓉转债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1日至11月17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 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证券部邮箱(zhengquanbu@scfrkj.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

● 网络直播地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 sse.com.cn)披露了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了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和财务状况,公司拟于2025年11月18日15:00-16:00召开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普遍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和沟通,同时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 业绩说田亭类刑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 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

、业绩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 2025年11月18日(星期二)15:00-16:00 (二)会议召开方式; 网络文字互动 (三)网络直播地址: 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参加人员 、三面大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独立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及其他管理人员(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

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一)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8日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

nfo.com), 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 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sseinto.com/, 住这参与本人证明成例式。公司特及即回各区页看的境间。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11月11日至11月17日1600前管录上证路簿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 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证 券部邮箱(zhengquanbu@scfrkj.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

五、联系人及咨询方式

联系人:严思吉

电话:028-82255381

邮箱:zhengquanbu@scfrkj.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业 结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浙江司太立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四川福蓉科技股份公司董事会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

-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2.否继续在 F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 姓名 塞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密仟原因 具体职务(如适用) 2025年10月31 2026年5月9日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8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5/17,由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甘书官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5月29日~2026年5月28日	
预计回购金额	2亿元~4亿元	
回购用途	√減少注册資本 √用于员工持税让计问款投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储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803.46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2.15%		
累计已回购金额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亿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23.22 元/股~27.00 元/股	

基于对公司发展的认可和信心、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实现公司价值共享,加深公司、股东、员工的利益一致性,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甘书官先生于2025年5月16日向公司董事会提议,建议公 司回购股份。回购方案分别于2025年5月16日和2025年5月28日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不超过人民币30元股(含本数)。 2025年6月9日,公司按照回购方案实施了首次回购,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0日在上海证券

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披露的《关于以集中意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2025年7月16日,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完成。根据回购方案,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或现金红利,股票拆细,缩股等事宜,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根据相关 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即自2025年7月16日起,本次回购价格上限调整为人民币29.01元/股

2025年10日 公司未完施回购。截至2025年10日日库 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803.46万股 占公 司总股本的比例为2.15%,购买的最高价为27.00元/股、最低价为23.22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0

特此公告。

补充流动资金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一、不记事员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轻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6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暨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 议》,并注销了1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莫集资全基末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 根期中国坦雾運管增集委员会过县则6天子核信碍12.1福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直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量。但证监许可(2022)2724号)、公司获准公开发行6666665的影解使 海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35.59元,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2,372,666,678.53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313,399,578.53元(不合稅)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059,267,100.00元。本次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月19日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率多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鑑货报告)(天健鑑(2023)32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人、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社股营补记》 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和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情况 2025年10月30日,公司(甲方)、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分行(乙方)、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 司(丙方)在湖北省荆州市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立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账户使用状态 中位銀行股份有關公司期份分 8111501081168888888 木次注销 新材料緑色循环产 一期项目 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 正常使用 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州的 正常使用

:《墓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主要内容 二、5%来页面。个件的三分面目的以内卫生安内各 1.专项用途。协议约定该专户仅用于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 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者用作其他用途。

2. 各方的主要权利、义务、责任: 协议约定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法律、法规、规章: 丙方应对甲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 乙方应当及时、准确、完整地向丙方提供所需的有关账户的资料: 乙方每月向甲方出具对账单,并抄送丙方; 乙方应对甲方支付申请进行审

核,甲方,乙方应将大獭支取情况及时通知内方; 丙方有权更换保荐代表人; 乙方愈于履行通知义务的,甲方可以单方面终止协议并注销募集资金专户; 3. 违约责任; 协议约定任何一方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本协议项下规定而给其他方造成损失,违

约方应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并赔偿守约方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和费用。 4. 协议生效:协议约定本协议自各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各自单位公

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5. 协议失效:协议约定本协议于账户资金(含现金管理产品资金)全部支出完毕,且保荐机构督

6. 纠纷处理:协议约定争议解决方式为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仲裁。

6. 当初立第:[初达沙坦平以哪位为私为强义北京中级委员会中级。 四. 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已变更实施主体并更名 为"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剩余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新项目"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募

公司已于近日办理完毕"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募集资金专户的销户手续,公司及 全资子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州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公司于2023年10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以下 简称"原项目")实施主体变更为江瀚新材,项目名称变更为"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证券代码:603281 证券简称:江瀚新材 公告编号:2025-057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有的两笔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 期。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本金3.5亿元及收益已按期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

一、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概述 公司于2025年1月1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本数,下同)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该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 学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的《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一、永永以並允益自己及同心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根据前注董事会决议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现金管理产品21笔、金额合 计34.3亿元,其中:到期收回20笔,金额合计33.8亿元;尚未到期1笔,金额合计0.5亿元。

序号	类型	投入金额	收回本金	收益	备注	
1	银行理财产品	3,000	3,000	11.74		
2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26.61		
3	银行理财产品	3,060	3,060	23.49		
4	银行理财产品	2,940	2,940	6.29		
5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76.19		
6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	35,000	27.18		
7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	35,000	61.85		
8	银行理财产品	35,000	35,000	29.20		
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2.78		
1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31.78		
11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9.51		
12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5,000	15.48		
13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2.64		
14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32.38		
15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9.31		
16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26.85		
17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19.56		
18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27.17		
19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	15,000	20.38		
20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	20,000	28.27		
21	银行理财产品	5,000	-	-	尚未到期	
	合计	343,000	338,000	538.66		
现金管理额度上限				80,000		
当前现金管理金额				5,	5,000	
尚未使用的现金管理额度				75,000		
单日最高现金管理金额				68,000		

证券简称: 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5-093 证券代码:601127

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制州》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H股公开发行价格的公告

注: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项目(一期)专户募集资金已全部转入新设的功能新材料硅基前驱体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拟发行的 H 股股份的认购对象仅限于符合相应条件的境外投资者及依据中国相关法律法 规有权进行境外证券投资管理的境内证券经营机构和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及其他符合监管规定的 投资者。因此,本公告仅为 A 股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相关信息而作出,并不构成亦 不得被视为是对任何境内个人或实体以购、购买或认购公司任何证券的要约或要约邀请。 公司已确定本次 H 股发行的最终价格为每股 131.50港元(不包括1%经纪佣金、0.0027%香港证 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交易征费、0.00565%香港联交所交易费及0.00015%香港会计及财务汇报 司交易征费)。公司本次发行的 H股预计于2025年11月5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开始上市交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3日

湖北江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简称:天风证券 公告编号:2025-067号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发行结果公告

特此公告

特此公告。

正常使用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已于2025年10月31日发行完毕,相关发行情况如下:									
短期融资券名称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第三期短期融资券								
短期融资券简称	25天风证券CP003	短期融资券期限	360天						
短期融资券代码	072510268	发行日	2025年10月31日						
兑付日期	2026年10月29日	起息日	2025年11月3日						
计划发行总额	30亿元人民币	实际发行总额	30亿元人民币						
发行价格	100 元/张	票面利率	1.97%						
to the control of the									

本期发行短期融资券的相关文件已在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上刊登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 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重大遗漏。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

山东道恩钛业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交易")

公司于2025年10月31日收到探训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赛交斯")出具的(关于受理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的通知)(深证上审(2025)224号)。深交所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

认为申请文件齐备,决定予以受理。 本次交易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最终能否通过审核、取得注 册,以及最终通过审核、取得注册的时间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按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山东道恩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关于实施"升24转债"赎回暨摘牌的

生产经营。

特此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赎回登记日:2025年11月13日 ● 赎回价格:100.1677元/张

● 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11月14日 ● 最后交易日:2025年11月10日 截至2025年11月3日收市后,距离11月10日("升24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5个交易日,11月

● 最后转股日:2025年11月13日

截至2025年11月3日收市后,距离11月13日("升24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8个交易日,11月13日为"升24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为 丌 24平回 取记一"[中欧口。 ◆ 本次提前赎回完成后,"升 24转债"将自2025年11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 投资者所持"升 24转债"除在规定时限内通过二级市场继续交易或按照 12.51元/般的转股价

证券简称:旭升集团 公告编号:2025-075 债券简称:升24转债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次提示性公告

格讲行转股外,仅能选择以100元/张的票面价格加当期应计利息0.1677元/张(即合计100.1677元/

一次进步来通报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公司)股票自2025年9月16日至2025年10月15日,已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升24转债"当期转股价格12.51元股的130%(含16.26元股)。 根据《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触发"升24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了《关于提前赎回"升24转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行使"升24转债"的提前赎回权,按照债券面 直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升24转债"全部赎回。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司 2025年10月16日披露的《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赎回"升24转债"的公告》(公告编

现依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 市规则》和《募集说明书》的有关条款、就赎回有关事项向全体"升24转债"持有人公告如下:

在本次文文行的可转储转段期内、如果下达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①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规定、"升24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②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i/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1: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屋)

(当时) 总人效,从外人上一门发生这些保险的情形。则在测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二、本次可转债赎回的有关事项)赎回条件的成就情况 公司股票自2025年9月16日至2025年10月15日,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升24 当期转股价格12.51元/股的130%(含16.26元/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已满足"升24

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升24转债"的全部持有人。

根据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关于提前赎回的约定,赎回价格为100,1677元/张,计算过程如下: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本次赎回对象为2025年11月13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即

赎回价格=可转债面值+当期应计利息=100+0.1677=100.1677 元/张

个付息日(2025年6月14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2025年11月14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管斗不管屋) 共计153 天 当期应计利息为:IA=B×i×t/365=100×0.4%×153/365=0.1677元/张

公司将在赎回期结束前按规定披露"升24转债"赎回提示性公告,通知"升24转债"持有人有关 本次赎回的各项事项。

当公司决定执行全部赎回时,在赎回登记日次一交易日起所有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 "升24转债"将全部被冻结。 公司在本次赎回结束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本次赎回结果和本次赎回对公司的影

(五)赎回款发放日:2025年11月14日

公司将委托中登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赎回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 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持有人派发赎回款,同时减记持有人相应的"升24转债"数额。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赎回款,未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赎回 款暂由中登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六) 交易和转股 截至2025年11月3日收市后,距离11月10日("升24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5个交易日,11月 10日为"升24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11月13日("升24转债"最后转股日)仅剩8个交易日,11月13日为"升24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

(八)关于债券利息所得税的说明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公司可转债个人 投资者(含证券投资基金)应缴纳债券个人利息收入所得税,征税税率为利息额的20%,即每张可转 债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1677元(税前),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1342元(税后)。可转债利 息个人所得税将统一由各兑付机构负责代扣代缴并直接向各兑付机构所在地的税务部门缴付。如

自2025年11月14日起,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债"升24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

各付息网点未履行上述债券利息个人所得税的代扣代缴义务,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由各付息网点自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其他相关税收法规和文件的规定,对于持有可转债 的居民企业,其债券利息所得税自行缴纳,即每张可转债实际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1677元(税

3、根据《关于延续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企业所得税、增值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 局公告2021年34号),自2021年11月7日起至2025年12月31日上、对境外机构投资境内债券市场 取得的债券利息收入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上述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范围不包括境外 机构在境内设立的机构、场所取得的与该机构、场所有实际联系的债券利息。因此,对于持有"升24 转债"的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包括QFII、RQFII),公司按税前赎回金额派发赎回,即每张可转债实际 派发赎回金额为人民币100.1677元

11 月10 日为"升24 转债"最后一个交易日。距离 11 月13 日("升24 转债"最后转账日)仅剩8 个交易日,11 月13 日为"升24 转债"最后一个转股日。特提醒"升24 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 (二)投资者持有的"升24转债"存在被质押或被冻结的,建议在停止交易日前解除质押或冻结,

(一)截至2025年11月3日收市后,距离11月10日("升24转债"最后交易日)仅剩5个交易日,

以免出现因无法转股而被强制赎回的情形。 (三)赎回登记日收市后,未实施转股的"升24转债"将全部冻结,停止交易和转股,将按昭 100.1677元/张的价格被强制赎回。本次赎回完成后,"升24转债"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赎回发

(四)因目前"升24转债"二级市场价格(11月3日收盘价为118.649元/张)与赎回价格(100.1677 元/张)差异较大,投资者如未及时转股或卖出,可能面临较大投资损失。

特提醒"升24转债"持有人注意在限期内转股或卖出。 四、联系方式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74-55223689

特此公告。

宁波旭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证券代码:603375 证券简称: 感景微 公告编号:2025-068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证券代码:000591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内容提示: 2025年5月15日~2026年5月14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3,000万元~5,000万元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特股计划成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用途 534,000股 34.36元/股~41.01元/

天锡或导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4日召开第二层董事会第12次

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1.58元/股

(含),回购股份实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 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5月15日、2025年5月2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 干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 了风采中兔们又匆ガ云回鸦会上队公告通导:2025—027 (八天) 风采中兔川又匆ガ 式回胸公司股份的回聊报告上队公告通导,2025—031 2025年6月18日,公司按照回购方案实施了首次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9日披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自2025年8月7日起,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 市51.58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51.48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om.cn)按露的《关于2024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9)。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

等相关却完。同购期间,公司应在每个目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目末的同购进展情况。现料

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公告编

等相关规定,回购到明。公司应任业计与的明3个交易口内拨翰截至工月末的回购垃圾间代。现代公司回购进限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5年10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534,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53%,购买的最 高价为41.01元/股、最低价为34.36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20,753,618元。 一、八元年78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

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 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无锡盛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

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 会第十次会议。[本]《中汉通过了《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影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宁波迎凤一号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迎凤二号自有资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自然人袁儒鹏共同设立子公司博蓝克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公司拟

以自有资金出资1,020万元人民币,占标的公司注册资本51%。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 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0)。 二、共同投资整关联交易的进展情况 近日、博蓝克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已取得苏州市姑苏区数据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具体登记

证券简称:太阳能 公告编号:2025-111

公司名册:博蓝克智能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8MAG1ELXK4P 注册资本:2,000万元整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2025年10月31日 法定代表人:黄洪岳

住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双塔街道公园路55号2楼A2226室

圣营范围:一般项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工业机器人销 售;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数据平台;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行业 应用系统集成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华,微特电机及组件销售,机械电 行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机械设备研发;电子元器件零售;齿轮及齿轮减、变速箱销售;电机及其 控制系统研发;伺服控制机构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安乃达驱动技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4日

债券代码:149812 债券简称:22太阳G1 债券简称:23太阳GK02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被冻结银行账户资金

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 《关于子公司个别银行账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64)、《关于子公司募集资金账 户部分资金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81)。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中节能太阳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31日,2023年10月19日披露了 特此公告。 份执行裁定书,裁定冻结、划拨协助执行人太阳能科技公司银行存款合计2,357万元。具体内容详见

证券简称:道恩股份

特此公告。

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近日,经查询,太阳能科技公司上述银行账户资金已全部解除冻结,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ı	厂石	ガ戸付	10417月以)一	账户1生周	解你宝额(刀兀)		
中节能太阳能科 技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朝阳支行	110010187******614	基本户			
	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公主坟支 行	02000046******754	募集资金专用账 户	2,357			
	前期银行账户资金冻结事项未对公司及子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实质性影响,亦没						

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目前上述张月下账户已恢复正常使用状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太阳能科技公司不存在银行账户资金被冻结的其他情形。公司指定 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